

网上中介服务超市采购中介服务

用 户 需 求 书

项目名称：陆丰市河东镇高田至后坎段人行道提升项目

服务类型：工程造价咨询

项目业主：陆丰市河东镇人民政府（盖章）

日 期：2025年12月2日

一、造价咨询单位资格要求

- 1、已在中国境内注册，在法律上、财务上独立，合法的独立法人，且经营范围必须满足服务范围；
- 2、仅承诺服务即可。

二、项目概况

- 1、项目名称：陆丰市河东镇高田至后坎段人行道提升项目工程造价咨询服务
- 2、建设单位：陆丰市河东镇人民政府
- 3、项目地点：陆丰市河东镇
- 4、服务金额：经造价单位审核审定，工程造价咨询费 0.16 万元。
- 5、项目资金情况：财政资金
- 6、选取方式：直接选取

三、工作内容

1、工作内容：根据国家和地方现行相关法律、法规、政策及相关标准、规范规程的要求，完成造价咨询工作。

2、造价咨询要求

(1)、工期要求：签订合同收到选取人提供的有关资料后，7 个工作日内完成本项目造价咨询工作，并提交审核报告书一式 4 份及电子文件(U 盘或光盘)。



(2)、服务人员要求：必须具备注册造价工程师职业资格并熟悉和掌握相关法律、法规和政策。

(3)、服务成果要求：须符合国家和广东省现行相关法律、法规、以及国家或行业和广东省现行的标准、规范：本工程所在省、市主管部门颁布的相关定额及其相关配套文件，无缺项、无漏项；如出现缺项、漏项须 1 天内修改完善。

(4)、中选机构在编制的过程中，应认真核对设计文件，及时与设计单位和选取单位沟通。并根据选取单位的意见修改完善审核成果文件。

四、付款方式

付款方式以合同约定为准。

五、服务承诺

1、确定中选人后，公开选取人与中选人签订合同，有关规定报有关部门审定。

2、中选人在接到选取人通知后，须安排相关人员于 2 个工作日内至选取人办公地点领取“公开选取中介机构确认书和项目相关资料”。

六、中选人资格的取消及重新选取中选人

需报名的中介服务机构，务必按照本需求书的有关要求，做好计划安排、准备好相关材料。



中选人有下列情形之一，将直接取消中选人的资格，将中选人列入“黑名单”并按本需求书重新选取中选人：

(一)中选人在接至选取人的通知后，项目负责人未于2个工作日内，到选取人办公地点领取项目的“公开选取中介机构确认书和项目相关资料”

(二)由于中选人原因，导致工期滞后，中选人不能按要求工期完成造价咨询工作。

七、上述要求及其它未尽事宜，以双方签订的合同或协议为准。

陆丰市河东镇人民政府

